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6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

戲劇學系碩士班【面試】試場分配及注意事項

考試日期：115.10.18 (星期日)

准考證號碼	時 間	地 點	注意事項
1140001 1140002 1140003 1140004 1140005 1140006 1140007 1140008 1140009 1140010	報到 08：50-09：00		1. 如有發燒 (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) 或咳嗽等身體不適，應主動告知，並全程配戴口罩應試。 2. 面試考生應同時攜帶「准考證」、「身分證件正本」(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等貼有照片之有效證件正本)，以便查驗身分；若發現身分與報名資料不符，一律不准應考，考生不得異議；並於規定報到時間辦理報到。 3. 應考內容包含自我介紹、參考資料說明和臨場反應。面試時可再攜帶個人代表作品及其他有利資料以供參考，本系提供數位講桌(含電腦一台)，如考生攜帶之光碟或隨身碟無法播放，請自行負責。 4. 亦可攜帶個人之筆記型電腦或平板電腦以利播放。 5. <u>請考生務必依照規定報到時間辦理報到並依准考證號碼順序應試。</u> 6. 其餘未盡之規定，悉依招生簡章內容為準。
	面試 09：00-11:00	◎報到地點： 戲劇學系二樓 研究生教室 B ◎考試地點： 戲劇學系二樓 研究生教室 A	

※戲劇學系聯絡人：柯立格助教，電話：(02)2272-2181 轉 2571